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
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四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5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2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4.3 宣传科普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3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3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3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4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4
6.2 公开方式	15
7 其他	15
8 诚信承诺	16
9 附件	16
附件 1 首次公示文本及截图	17
附件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文本及公示截图	19
附件 3 报批前公示文本及截图	23

1 概述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7月1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第十四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通过公众参与，给予公众表达意见的机会，为消减负面影响，采取各种措施提高本项目的公众可接受性，化解公众在环境问题上的不同意见或冲突，以及消除其对建设本项目的阻力等，在政府管理机构、公众、投资方三者之间开展多向的意见交换，以辨识公众关注的主要问题，使公众了解本项目的建设计划，为政府机构对本项目的建设与否做出满意的决策。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参与包括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10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公示（20个工作日）、报批前公示三个阶段。通过在网络上、当地报纸、评价范围内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场所张贴公告等形式广泛征求公众意见。

最后根据《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要求，编制了《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为了解公众对建设项目的态度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及相关要求，现将项目相关的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如下：

2.1.1 公开内容

（一）建设项目基本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江苏省宿迁市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42号

建设内容：计划总投资61070.4万元，本项目拟新建2栋无尘洁净生产车间、1栋辅助用房，占地面积23亩，总建筑面积27000平方米，项目建设2条光学级基膜生产线和4条电子级离型膜涂敷线。主要内容：年产57000吨光学基膜，年产16000万平米离型膜，共6条生产线。主要设备情况：主要敷设设备有光学基膜生产设备、光学基膜分切机、基膜线净化设备、精密涂布机、离型膜分切机、涂布线净化设备、混料装置、粉碎机组等。

建设性质：扩建。

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目前已建设年产12万吨新型双向拉伸聚酯薄膜建设项目、纵向拉伸膜生产销售项目和聚酯片材生产、销售项目，其中年产12万吨新型双向拉伸聚酯薄膜建设项目和纵向拉伸膜生产销售项目已建成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聚酯片材生产、销售项目正在建设中，项目一期已建成，二期未建设。现有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已建成项目均已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42号

联系人：刘凯

联系电话：19518811366

邮箱：gongqian@genzon.com.cn

(三) 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宿迁盛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宿迁市苏州宿迁工业园区青海湖路苏宿工业坊 B09

(四)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按照上述网址下载公众意见表后，可以以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交对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

2.1.2 公示日期

公示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 月 14 日（10 个工作日）

2.1.3 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我公司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网站上发布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本项目属于扩建项目已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

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首次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2021年12月31日建设项目第一次公示的网络链接：

<http://jststjc.cn/news/20222271169.html>

建设项目第一次公示的网址截图：

信息公示

您的位置：首页 > 新闻动态 > 信息公示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

分享到：

(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江苏省宿迁市沐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港溪路42号

建设内容：计划总投资61070.4万元，本项目拟新建2栋无尘洁净生产车间、1栋辅助用房，占地面积23亩，总建筑面积27000平方米，项目建设2条光学级基膜生产线和4条电子级离型膜涂敷线。主要内容：年产57000吨光学基膜，年产16000万平米离型膜，共6条生产线。主要设备情况：主要设备有光学基膜生产设备、光学基膜分切机、基膜线净化设备、精密涂布机、离型膜分切机、涂布线净化设备、混料装置、粉碎机组等。

建设性质：扩建；

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目前已建设年产12万吨新型双向拉伸聚酯薄膜建设项目、纵向拉伸膜生产销售项目和聚酯片材生产、销售项目，其中年产12万吨新型双向拉伸聚酯薄膜建设项目和纵向拉伸膜生产销售项目已建成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聚酯片材生产、销售项目正在建设中，项目一期已建成，二期未建设，现有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已建成项目均已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沐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港溪路42号

联系人：刘帆

联系电话：19518811366

邮箱：gongqian@genzon.com.cn

(三) 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宿迁盛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宿迁市苏州宿迁工业园区青海湖路苏宿工业园B09

(四)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按照上述网址下载公众意见表后，可以以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交对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

公示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示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图 2.2-1 建设项目第一次公示网址截图

2.2.2 其他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示内容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jststjc.cn/news/2021817105659.html>

(二)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报告书查阅: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

(三)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被征求意见的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本项目所在地周边 2.5 km)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 42 号

联系人及电话: 刘凯 19518811366

电子邮件: gongqian@genzon.com.cn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14 日~2022 年 3 月 24 日(10 个工作日)

3.1.2 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

方式和途径；

-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对其开展了网络公示。公示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公告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14 日~2022 年 3 月 24 日（10 个工作日）。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内容及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2022 年 3 月 24 日（10 个工作日）对其开展了网络公示。公示网络链接为：<http://jststjc.cn/news/20223281938.html>。公示的网址截图见图 3.2-1。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分享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示如下：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jststjc.cn/news/20223281938.html>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报告书查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被征求意见的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本项目所在地周边2.5km）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42号

联系人及电话：刘凯19518811366

电子邮件：gongqian@genzon.com.cn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起止时间为2022年3月1日~2022年3月14日（10个工作日）

科泽新材料-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1)

图 3.2-1 建设项目二次公示网址截图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的网络公示载体为“江苏泰斯特生态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官网”，征求时间为2022年3月14日~2022年3月24日（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

3.2.2 报纸

2022年3月1日至3月14日在《消费日报》发布了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刊登日期分别为2022年3月3日、2022年3月4日，见图3.2-2、3.2-3。



图 3.2-2 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第一次）报纸截图



图 3.2-3 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第二次）报纸截图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报纸公示载体为“消费日报”，公示日期分别为2022年3月3、2022年3月4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

3.2.3 张贴

我单位于2022年3月1日至3月14日在园区公告栏、厂区门口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张贴公示。公示图片见图3.2-4。



园区公告栏

厂区门口张贴公告

图 3.2-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张贴公告

2022年3月1日至3月14日在园区公告栏、厂区门口张贴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公告，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令第 4 号) “第十一条 (三)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 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3.2.4 其他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未采取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查阅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全文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公众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公众意见。因此本次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一）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或者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公众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应当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参加。（二）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会应当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加，并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列席。”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公众意见。因此本次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项目未采取请求地方人民政府加强协调指导等其他方式的公众参与。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次项目未采取请求地方人民政府加强协调指导等其他方式的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公众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公众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6.1.1 公开内容

2022年3月28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部令第四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网络公示的方式开展了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审批前公示：

（一）公示内容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全文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众参与与说明报告》

链接：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报告书查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42号

联系人及电话：刘凯 19518811366

电子邮件：gongqian@genzon.com.cn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审批前公示，全本公示及公参说明全本信息在环评互联网的公共网络上进行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与说明”的要求。

6.2.2 其他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审批前公示未采取其他公开方式。

7 其他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公众参与过程未收到公众意见表，因此仅需将本说明文件进行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名称或单位负责人姓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3月30日

9 附件

附件 1 首次公示文本及截图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 项目环评公示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江苏省宿迁市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 42 号

建设内容：计划总投资 61070.4 万元，本项目拟新建 2 栋无尘洁净生产车间、1 栋辅助用房，占地面积 23 亩，总建筑面积 27000 平方米，项目建设 2 条光学级基膜生产线和 4 条电子级离型膜涂敷线。主要内容：年产 57000 吨光学基膜，年产 16000 万平米离型膜，共 6 条生产线。主要设备情况：主要敷设设备有光学基膜生产设备、光学基膜分切机、基膜线净化设备、精密涂布机、离型膜分切机、涂布线净化设备、混料装置、粉碎机组等。

建设性质：扩建；

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目前已建设年产 12 万吨新型双向拉伸聚酯薄膜建设项目、纵向拉伸膜生产销售项目和聚酯片材生产、销售项目，其中年产 12 万吨新型双向拉伸聚酯薄膜建设项目和纵向拉伸膜生产销售项目已建成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聚酯片材生产、销售项目正在建设中，项目一期已建成，二期未建设。现有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已建成项目均已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 42 号

联系人：刘凯

联系电话：19518811366

邮箱：gongqian@genzon.com.cn

(三) 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宿迁盛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宿迁市苏州宿迁工业园区青海湖路苏宿工业坊 B09

(四)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按照上述网址下载公众意见表后，可以以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交对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

公示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示日期：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

分享到: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宿迁市沐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42号

建设内容: 计划总投资61070.4万元, 本项目拟新建2栋无尘洁净生产车间、1栋辅助用房, 占地面积23亩, 总建筑面积27000平方米, 项目建设2条光学级基膜生产线和4条电子级离型膜涂敷线, 主要内容: 年产57000吨光学基膜, 年产16000万平米离型膜, 共6条生产线, 主要设备情况: 主要设备设备有光学基膜生产设备、光学基膜分切机、基膜线净化设备、精密涂布机、离型膜分切机、涂布线净化设备、混料装置、粉碎机组等。

建设性质: 扩建;

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目前已建设年产12万吨新型双向拉伸聚酯薄膜建设项目、纵向拉伸膜生产销售项目和聚酯片材生产、销售项目, 其中年产12万吨新型双向拉伸聚酯薄膜建设项目和纵向拉伸膜生产销售项目已建成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聚酯片材生产、销售项目正在建设中, 项目一期已建成, 二期未建设,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齐全, 已建成项目均已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沐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42号

联系人: 刘帆

联系电话: 19518811366

邮箱: gongqian@genzon.com.cn

(三) 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 宿迁盛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宿迁市苏州宿迁工业园区青海湖路苏宿工业坊B09

(四)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按照上述网址下载公众意见表后, 可以以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交对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

公示单位: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示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附件 2 征求意见稿公示文本及公示截图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示如下：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jststjc.cn/news/2021817105659.html>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报告书查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被征求意见的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本项目所在地周边 2.5km）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 42 号

联系人及电话：刘凯 19518811366

电子邮件：gongqian@genzon.com.cn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起止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14 日~2022 年 3 月 24 日**（10 个工作日）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4 日

建设项目第二次公示的网址截图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分享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示如下：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jststjc.cn/news/20223281938.html>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报告书查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被征求意见的公众包括受建设项目影响范围内（本项目所在地周边2.5km）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沐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42号

联系人及电话：刘凯19518811366

电子邮件：gongqian@genzon.com.cn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起止时间为2022年3月1日~2022年3月14日（10个工作日）

科泽新材料-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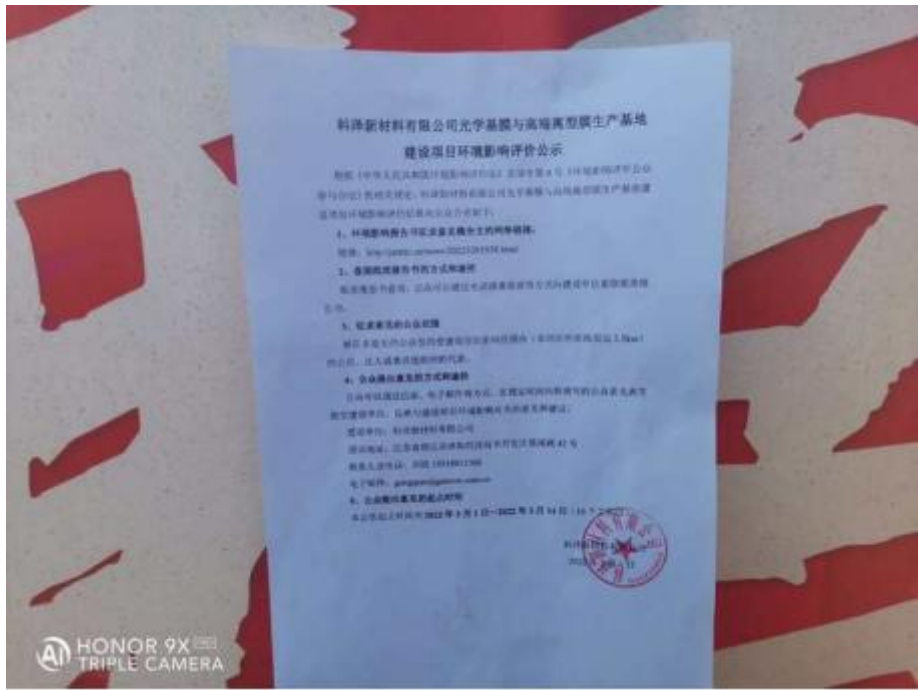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报纸截图 1



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报纸截图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张贴公告



附件3 报批前公示文本及截图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示如下：

2、公示内容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全文

《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光学基膜与高端离型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公众参与与说明报告》

链接：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纸质报告书查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索取纸质报告书。

3、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沭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慈溪路42号

联系人及电话：刘凯 19518811366

电子邮件：gongqian@genzon.com.cn

公示单位：科泽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示日期：2022年3月28日